证券代码:301128　　证券简称: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2年4月19日发布。

2022年4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王逸先生提交的《关于增加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核查，王逸先生持有公司3.19%的股份，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提案内容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其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以上增加提案外，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均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5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6.01	选举尹高斌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刘刚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申觉中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左文广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游向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吴维萍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曾志刚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强晓阳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曾港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8.01	选举赵迪先生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	√
18.02	选举傅飞晏女士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	√
互斥提案	不得对提案19和提案20同时投同意票	
19.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0.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审议与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第1-19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第20项议案为3%以上股东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有互斥提案，故不设置总提案。

（2）上述第10-13项提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上述第16-18项提案需实行累积投票制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将分别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上述第19项提案与第20项提案为互斥提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对提案19与提案20同时投同意票。

第19项提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主要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第20项提案《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主要分配方案为：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3,886,622.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943,311.0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若提案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2年5月10日9:00至17:00

2、现场参会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并提交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并提交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资料，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邮箱，并请在发送电子邮件与公司进行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傅飞晏

联系电话：0755-29580089-8112（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R@sz-qiangrui.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特别提示：

为配合当前政府防疫工作、保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遵守政府疫情防控需求、全程佩戴口罩外，还请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做好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如实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及近期行程等防疫措施，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附件1：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或代理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5月9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方式可包括：（1）现场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董事会办公室）（2）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IR@sz-qiangrui.com）电子邮件方式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企业/本人出席2022 年月日召开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于下述议案，受托人应按照本企业/本人的下述明确指示进行表决。本企业/本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企业/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6.01	选举尹高斌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刘刚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申觉中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左文广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游向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吴维萍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曾志刚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强晓阳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曾港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8.01	选举赵迪先生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	√			
18.02	选举傅飞晏女士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	√			
互斥提案	不得对提案19和提案20同时投同意票				
19.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0.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说明：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	受托人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日期：年 月日
委托期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闭会时止。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投票代码：351128；投票简称：强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1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1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大会上有互斥提案，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主要内容如下：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法律法规对相关规定进行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法律法规实行；

2、回购的资金规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176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352万元（含）；

3、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4、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5、回购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2022年5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隆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回购期间将按原披露的减持计划继续实施减持。公司董事崔丽婕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来3个月、6个月无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其通过珠海隆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未来3个月、6个月存在间接减持，将按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间接减持。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闻青南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6个月存在减持的可能，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此之外，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法律法规对相关规定进行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法律法规实行。

（二）拟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用途：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法律法规对相关规定进行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法律法规实行。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176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352万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2,352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308.8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0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6,176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54.4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回购用途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测算回购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6,176-12,352	154.4-308.8	2.00-4.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6,176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352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6,176万元（含）和上限12,352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40元/股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按回购金额上限回购后		按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3,202,274	43.01	36,290,274	47.01	34,746,274	44.2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997,726	56.99	40,909,726	54.49	42,453,726	55.74
总股本	77,200,000	100.00	77,200,000	100.00	77,200,000	100.00

（八）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39,692,222.3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03,125,335.15元，母公司流动资产为636,756,520.94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23,520,000元测算，分别占以上指标的10.84%、15.38%、19.40%。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人民币12,352万元上限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9.18%，母公司货币资金为12,289.71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九）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建立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十）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1、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2、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

3、其他情况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的行为、亦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分别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3个月、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2022年4月27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闻青南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6个月存在减持的可能，若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2年5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隆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回购期间将按原披露的减持计划继续实施减持。公司董事崔丽婕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来3个月、6个月无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其通过珠海隆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未来3个月、6个月存在间接减持，将按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间接减持。

除此之外，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当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未能如期实施该计划，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注销。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安排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示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4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4919608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2年4月30日，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进行回购交易。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尚未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银行第三方存管账户的开立及绑定，因此4月份未进行回购交易。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176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352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4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2-003）、《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2-01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尚未进行回购交易。公司于 2022 年 5月6 日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尚未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银行第三方存管账户的开立及绑定，因此 4月份未进行回购交易。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2-031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股东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减持方式进行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1,923,61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2年5月7日，公司收到白云山出具的《关于减持一心堂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白云山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现将白云山减持公司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2022年2月7日至本公告日，股东白云山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严格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督促减持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一心堂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1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0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至5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sws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16日下午13:00-14:3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6日下午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吴坚先生，独立董事赵如冰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军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瑞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平先生及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至5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sws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3-63786433

邮箱：dshb@sws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54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裁于志勇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69,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48%；董事、副总裁吴学军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1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1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披露《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于志勇先生和吴学军先生本次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7,262股和228,375股，合计595,6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0%。

截至本公告日，于志勇先生和吴学军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于志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69,050	0.1948%	IPO前取得：782,375股 其他方式取得：686,675股
吴学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13,500	0.1211%	IPO前取得：446,250股 其他方式取得：467,25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于志勇	0	0%	2022/2/9～2022/5/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469,050	0.1948%
吴学军	0	0%	2022/2/9～2022/5/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913,500	0.121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董事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公告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两名董事将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二级市场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实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他风险

1. 在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董事严格遵守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2-【 】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至5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或通过公司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12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2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俞黎明 先生

总经理：俞振寰 先生

董事会秘书：焦康涛 先生

财务总监：陈常青 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至5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冠羽

电话：0580-2921120

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